



鼓舞大众  
团结大众  
服务大众

中共山东省委机关报  
1939年创刊

# 大众日报



大众日报客户端



大众日报微信

2020年6月2日

星期二

农历庚子年四月十一

第28143期

今日24版

热线电话: 0531-85193911

## 习近平对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 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

●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对接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促进生产要素自由便利流动，高质量高标准建设自由贸易港

新华社北京6月1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对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作出重要指示指出，在海南建设自由贸易港，是党中央着眼于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为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创新发展作出的一个重大战略决策，是我国新时代改革开放进程中的一件大事。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对接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

促进生产要素自由便利流动，高质量高标准建设自由贸易港。要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解放思想、大胆创新，成熟一项推出一项，行稳致远，久久为功。

习近平强调，海南省要认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把准方向、敢于担当、主动作为，抓紧落实政策早期安排，以钉钉子精神夯实自由贸易港建设基础。中央和国

家有关部门要从大局出发，支持海南大胆改革创新，推动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

海南自由贸易港的实施范围为海南岛全岛，到2025年将初步建立以贸易自由便利和投资自由便利为重点的自由贸易港政策制度体系，到2035年成为我国开放型经济新高地，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具有较强国际影响力的高水平自由贸易港。

##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方案 加快建设高水平的 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

据新华社北京6月1日电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要求，加快建设高水平的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方案》共分为总体要求、制度设计、分步骤分阶段安排、组织实施等4部分。

《方案》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对标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解放思想、大胆创新，聚焦贸易投资自由便利化，建立与高水平自由贸易港相适应的政策制度体系，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的海关监管特殊区域，将海南自由贸易港打造成为引领我国新时代对外开放的鲜明旗帜和重要开放门户。

《方案》明确，分步骤分阶段安排。2025年前重点是围绕贸易投资自由便利化，在有效监管基础上，有序推进开放进程，推动各类要素便捷高效流动，形成早期收获，适时启动全岛封关运作。2035年前重点是进一步优化完善开放政策和相关制度安排，全面实现贸易自由便利、投资自由便利、跨境资金流动自由便利、人员进出自由便利、运输往来自由便利和数据安全有序流动，推进建设高水平自由贸易港。



《方案》全文  
➔ 相关报道见4版 见大众日报客户端

## 李克强主持召开新增财政资金直接惠企利民工作视频座谈会强调 建立资金精准直达、有效使用、严格监管机制 充分发挥纾困和激发市场活力规模性政策效应

新华社青岛6月1日电 6月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山东考察期间，在青岛通过视频主持召开座谈会，研究部署做好新增财政资金直接惠企利民工作。

视频会上，山东省委书记刘家义、代省长李干杰和浙江省省长袁家军、安徽省长李国英、贵州省长谌贻琴、陕西省长刘国中以及济宁市、沂源县和有关企业负责人发了言，认为新增财政资金直达基层满足了企业群众急需，是缓解市县财政压力的“及时雨”。大家还结合自身实际提出建议。

李克强说，全国人大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围绕“六稳”“六保”，确定增加财政赤字、发行抗疫特别国债共2万亿元，这是纾困和激发市场活力规模性政策的重要内容，主要用于保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作为特殊时期采取的特殊政策，资金使用“一竿子插到底”，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更加注重帮扶企业，更加注重发挥市场力量稳住经济基本盘，是宏观调控方式的创新。

李克强指出，这次受疫情冲击更大更明显的是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是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一般服务业从业人员等低收入人群，是贫困户、失业人员、低保和临时救助对象等困难群众，涉及几亿人，新增财政资金主要用在他们身上。要建立完善特殊转移支付机制，省级不得截留，使市县基层尽快拿到资金、安排支出。财政等部门要按照保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的要求，明确财政支持政策，确定资金使用范围。市县作为实施主体，要抓紧摸排确定需要帮扶的困难企业和人员，建立实名台账，确保资金精准落实到位。

李克强说，要把宝贵的资金用好，建立严格的监管机制。财政系统要建立抗疫特别国债使用台账，确保笔笔资金流向明确、账目可查。各级国库要点对点直接拨付资金，做到实名台账账实相符。审计等部门要把新增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作为审计重



6月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山东考察期间，在青岛通过视频主持召开座谈会，研究部署做好新增财政资金直接惠企利民工作。

点。各方面都要瞪大眼睛，形成监管合力。要严肃财经纪律，对做假账、挪用资金等行为，发现一起处理一起。这也是一场改革，会触动部门利益，但为了人民利益非触动不可，决不允许与民争利。此外，更大规模减免社保、金融合理让利措施也要尽快建立直达企业的机制。

李克强指出，要压实地方政府属地责

任。省级政府要调整支出结构，把更多财力下沉到基层。市县要统筹上级转移支付和自有财力，科学安排财政支出，强化公共财政属性，以民生为要，努力做到应保尽保。各级政府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不能因为财政收支矛盾大而乱收费增加企业负担。

李克强强调，面对前所未有的困难挑

战，各级政府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扎实推进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各项工作，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稳住经济基本盘，实现经济增长，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肖捷、何立峰参加座谈会。

## 杨东奇在济南市章丘区三涧溪村调研时强调 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 在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上勇当先锋

本报济南6月1日讯 今天，省委副书记杨东奇到济南市章丘区三涧溪村调研，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推动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在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上勇当先锋。

杨东奇考察了“龙山味道”动能转换科创孵化基地，考察了三涧溪村农业产业园、党群服务中心、乡村振兴展馆，了解了“村村都有好青年”选培情况，并在三涧溪村召开座谈会。在听取了三涧溪村党委书记高淑贞和村民代表的发言后，杨东奇说，近年来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三涧溪村以来，村党委带领党员群众认真落实总书记重要指示，干事创业、攻坚克难，各项事业蒸蒸日上，村民日子红红火火。我们要牢记总书记嘱托，坚持党建引领，突出本村特色，做强做大品牌，抓好人才培育、提高农民收入，在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中当先锋作表率。要加强村党组织建设，搞好村干部队伍建设，并深化拓展“村村都有好青年”选培行动，激励更多有志青年在广阔天地大显身手、建功立业。

杨东奇还到埠村街道南凤村察看夏粮生产情况，强调我省小麦已陆续进入成熟期，要做好各项准备，做到成熟即收、颗粒归仓，实现增产增收。在章丘期间，杨东奇还考察了建设中的“闯关东精神纪念馆”。

## 聚力“六稳”“六保”·落实两会精神

# “全程化”帮扶 低保户吃上“技能饭”

➔ 要闻·2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b>目录</b>	<b>第一编 总则</b>	<b>第二编 物权</b>	<b>第三编 合同</b>	<b>第四编 人格权</b>	<b>第五编 婚姻家庭</b>	<b>第六编 继承</b>	<b>第七编 侵权责任</b>	<b>附则</b>
第一章 基本规定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一章 通则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二章 自然人	第二章 委托代理	第一章 通则	第二章 合同的订立	第二章 生命权、身体权和健康权	第二章 结婚	第二章 法定继承	第二章 损害赔偿	
第一节 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	第三章 代理终止	第二章 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	第三章 合同的效力	第三章 姓名权和名称权	第三章 家庭关系	第三章 遗嘱继承和遗赠	第三章 责任主体的特殊规定	
第二节 监护	第八章 民事责任	第三章 物权的保护	第四章 合同的履行	第四章 肖像权	第一节 夫妻关系	第四章 收养关系的成立	第四章 产品责任	
第三节 宣告失踪和宣告死亡	第九章 诉讼时效	第四章 所有权	第五章 合同的保全	第五章 名誉权和荣誉权	第二节 父母子女关系和其他近亲属关系	第二节 收养关系的效力	第五章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	
第四节 个体工商户和农村承包经营户	第十章 期间计算	第五章 国家所有权和集体所有权、私人所有权	第六章 合同的变更和转让	第六章 隐私权和个人信息保护		第三节 收养关系的解除	第六章 医疗损害责任	
第三章 法人	<b>第二编 物权</b>	第六章 业主的建筑物区分所有权	第七章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b>第四编 人格权</b>		第六章 收养关系的解除	第七章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	
第一节 一般规定	第一分编 通则	第七章 相邻关系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七章 收养关系的解除	第八章 高度危险责任	
第二节 营利法人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八章 共有		第二章 生命权、身体权和健康权		第八章 收养关系的解除	第九章 饲养动物损害责任	
第三节 非营利法人	第二章 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	第九章 所有权取得的特别规定		第三章 姓名权和名称权		第九章 收养关系的解除	第十章 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	
第四节 特别法人	第一节 不动产登记	第十章 用益物权		第四章 肖像权		第十章 收养关系的解除		
第四章 非法人组织	第二节 动产交付			第五章 名誉权和荣誉权				
第五章 民事权利	第三节 其他规定			第六章 隐私权和个人信息保护				
第六章 民事法律行为	第三章 物权的保护			第七章 家庭关系				
第一节 一般规定	第四章 所有权			第一节 夫妻关系				
第二节 意思表示	第五章 国家所有权和集体所有权、私人所有权			第二节 父母子女关系和其他近亲属关系				
第三节 民事法律行为的效力	第六章 业主的建筑物区分所有权							
第四节 民事法律行为的附条件和附期限	第七章 相邻关系							
第七章 代理	第八章 共有							
	第九章 所有权取得的特别规定							
	第十章 用益物权							
	第十一章 一般规定							

(下转第五版)